

**重要提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經理人對本公告於刊發之日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及本公告所表述的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達致。

證監會認可不等於對一項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非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如閣下對本公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 **BMO 亞洲美元投資級別債券 ETF**

*股票代號：3141*

## **BMO 香港銀行股 ETF**

*股票代號：3143*

## **BMO 亞洲高息股票 ETF**

*股票代號：3145*

## **BMO MSCI 日本股票（美元對沖）ETF**

*股票代號：3160*

## **BMO MSCI 歐洲優勢股票（美元對沖）ETF**

*股票代號：3165*

## **BMO MSCI 亞太區房地產 ETF**

*股票代號：3121*

## **BMO 納斯達克 100 ETF**

*股票代號：3086*

*（BMO ETF 的子基金。BMO ETF 是一項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個別稱為「子基金」，合稱「各子基金」）*

### **公告**

### **產品資料概要年度更新**

除非本公告另行訂明，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各子基金日期為 2017 年 3 月 14 日之基金章程（「基金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BMO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作為各子基金的經理人（「經理人」）謹通知單位持有人各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經已作出更新，

以反映跟蹤偏離度的變化、相關指數的十大成分股及過往表現數據。請參閱經更新的產品資料概要以了解相關詳情。

各子基金經修訂之產品資料概要經已刊登於各子基金的網站 [www.bmo.hk/etfs](http://www.bmo.hk/etfs)（該網址的內容並未經證監會審核）及港交所的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倘閣下對本公告或各子基金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聯絡經理人進行查詢（地址：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一座 36 樓及 3808 室，熱線電話：+852 3716-0990）。

**BMO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作為各子基金的經理人

2018 年 4 月 20 日